

上海闵行设立广播电视节目制作许可证前置性许可

产品名称	上海闵行设立广播电视节目制作许可证前置性许可
公司名称	上海道与商企业发展公司
价格	.00/个
规格参数	
公司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金沪路99弄3号1806室
联系电话	13262751513 13262751513

产品详情

广播电视许可证全称是广播电视节目许可证，申请《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证》，向所在地广电行政部门申请，经逐级审核后，报省级广电行政部门审批。设立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机构或从事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活动应当取得《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证》。即指从事微电影、专题、专栏、综艺、动画片、广播剧、电视剧等广播电视节目的制作和节目版权的交易、代理交易等活动的行为。

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证申请条件

申请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证的，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一)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有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机构名称、组织机构和章程；(二)有适应业务范围需要的广播电视及相关专业人员、资金和工作场所，其中企业注册资金不少于300万元人民币；(三)在申请之日前3年，其法定代表人无违法违规记录或机构无被吊销过《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证》的记录；(四)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证的申请材料应当向审批机构提交的申请材料：

(一)申请报告；(二)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机构章程；
(三)《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证》申领表；(四)主要人员材料；
(五)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复印件)及简历；(六)主要管理人员(不少于3名)的广播电视及相关简历、业绩或曾参加相关专业培训证明等材料；(七)办公场地证明；
(八)企事业单位执照或行政部门的企业名称核准件 上海道与商企业发展有限公司是经上海

局批准成立的正规代理公司!公司拥有一批实力雄厚、经验丰富、专业技术熟练的人员，皆为本科以上，以卓越的专业才能和娴熟的工作技巧，为各类企业、个人提供优质专业、规范、快捷、的专业服务。